

小学读后感(精选9篇)

当看完一部影视作品后，相信大家的视野一定开拓了不少吧，是时候静下心来好好写写读后感了。读后感书写有哪些格式要求呢？怎样才能写一篇优秀的读后感呢？下面是小编带来的优秀读后感范文，希望大家能够喜欢！

小学读后感篇一

徐徐微风吹过，把那矮小的草房子唤醒，艾地的艾叶微微摇摆。我用心灵感受春天，走进曹文轩老师的《草房子》里，看到了油麻地纯洁的笑容。

她是一位失去丈夫的老婆婆，长年住在油麻地小学的西北角。以前，她是被老师们说的可恶的老婆子。她，故意把学校菜园里的菜苗踩倒了许多，她，在秋天，蔬菜成熟了就不留神，把菜园的菜全拿走了，她是自己吃掉吗？不，她把菜全丢进了河里……她就是秦大奶奶。

墓地前是一大片艾。它们笔直地挺着，在从田野上吹来的风中摇响这叶子，终日散发着它们特有的香气。

小学读后感篇二

读完这篇文章让我发现了，原来狐狸也会有善良的一面。

故事说的是有一只狐狸偷了一筐蛋，正当想吃蛋时，突然发现蛋在动，接着一只只湿漉漉的小鸡就钻出来了，十五只蛋忽然变成了十五只小鸡，狐狸是又惊又喜，正在盘算怎么吃掉这十五只鸡时，突然来了一只老鼠，小鸡吓的叽叽惊叫，一起躲到了狐狸的身边，狐狸急忙俯下身子，用肚皮护住他们，此时觉得自己好强壮、好伟大，这种保护弱者的感觉真好，于是狐狸就改变了主意，要把这些鸡养大了再吃。

于是山坡前的草地上就出现了这样一种奇异的景象：总见一只狐狸带着一群鸡。有了这群鸡，狐狸心里很熨帖，真是莫名其妙，好像狐狸天生就该养鸡一样。

日子一天天过去了，小鸡们都渐渐长大了，看着这些毫无防范，挤挤挨挨在身边的鸡，他又下不了口了。这时，狐狸竟有点恨这群鸡了：怎么这么傻，干嘛不逃掉？他突然想了个主意，训练这群鸡，把他们训练得像鸟一样，如果有一天，他们不能像鸟一样飞翔，我追捕到他们，就别怪我狐狸无情了。

于是山坡前又有了另一番景象，狐狸追鸡，直追得鸡们咯咯叫着到处飞跑，翅膀扑棱棱的，再一用力飞上了天。

狐狸真是又好气又好笑，望着一天天肥硕健壮起来的鸡，他无论如何也下不了口。在一个黑漆漆的夜晚，狐狸悄悄地溜走了。

通过这篇文章让我明白了，有很多动物并不是天生的凶残，通过后天的环境改变、和睦相处后也可能产生很好的感情的。人与人之间更是如此，正所谓：人之初，性本善，只要人人都有一份爱心，多一些关怀，相信世界一定会更和谐更美好的！！

小学读后感篇三

《三国演义》一共一百二十回，回回引人入胜。无论是“桃园三结义”、“过五关斩六将”、还是“草船借箭”、“火烧赤壁”，无不叫读者拍手称快，就连我也被书中人物的那料事如神的英雄气概所打动、所吸引。

我愿立诸葛武侯之志，为国为民尽我全部的力量，振兴中华！

小学读后感篇四

我看了一本叫《柳林风声》的书，我第一眼就喜欢上了它。上面有善良的老鼠，非常善于社交，而且很有爱心，大家都很喜欢他。还有一只鼩鼠，他非常喜欢外面的生活，非常有自信，非常谦虚地向别人学习，自己有不会的问题就问，是一个勤学好问的好鼩鼠。当然，还有其他的动物。比如：蛤蟆很喜欢开车还很喜欢划船，大家都说他是五分钟热度。它每次开车都出车祸，导致警察抓到了他。最后，她假扮一个洗衣夫逃了出来，被警察追杀，可他挺机灵的，避开了一次又一次的检查，最后获得了新生。回到自己的家乡后，他突然听到一个不幸的消息：他的蛤蟆府被霸占了。他和他的朋友们挖了地道去抢夺他的蛤蟆府，各自拿着自己的武器对付那些霸占蛤蟆府的黄鼠狼。第一次偷袭失败了，因为那些黄鼠狼听到了他们的谈话，提前做好了准备。次日，他又拿着自己的武器去抢占蛤蟆府，这次成功了，蛤蟆终于夺回了蛤蟆府，特意摆了一桌宴席，请大家来品尝。当他们看到了一则消息后高兴地不得了，因为他们都成了明星。

读了这个故事，我明白了：我们要善于社交，多交朋友会有意外的惊喜。关键时刻他可以为你出谋划策，而且还能帮助你分担自己的忧愁，自己开心的时候，和大家一起分享。

小学读后感篇五

读《决战朝鲜》时我一直问自己：志愿军勇猛无畏、视死如归的精神是从哪里来的？这些工农出身的士兵何以能打败参加过第二次世界大战、训练有素的美国老兵？在阅读《长征》时，问题有了答案。

在朝鲜战场上志愿军可以用飞一般的速度急行军和蹬过温度极低的冰河，类似的情况在长征中红军也经历过，为了躲避蒋介石的进攻和包围，红军已锻炼出了飞快的行军速度，可以说我军的速度是在惨烈的战场上被蒋介石追出来的。同样，

红军穿着夏装、草鞋在缺氧、低温的情况下翻越了积雪半米厚的雪山，红军就是这样百炼成钢的。

再看看当时的百姓，缺吃少穿，饥寒交迫，挣扎在死亡线上，如果不参加红军奋起反抗，已经无路可走。参军之后，在与敌人战斗时，他们能够完全将生死置之度外，有一种与凶恶的敌人血战到底的英雄气概。

虽然经过漫长而又艰险的长征，红军付出了极大的代价，可长征中锻炼出的不怕牺牲、百折不挠的精神却成为这支队伍最为宝贵的精神财富。

朝鲜战争，中国以自己的勇敢和智慧在世界矗立起一座精神丰碑，而长征练就的军魂为这座丰碑打下了坚不可摧的牢固基础。

将本文的word文档下载到电脑，方便收藏和打印

推荐度：

[点击下载文档](#)

[搜索文档](#)

小学读后感篇六

暑假期间，我着一种无比热爱的心情读完了这本书。“水深三英尺船身可通过这部名著是由著名作家马克·吐温。执笔而

写，这本文书记叙了关于爱. 亲情. 教育. 冒险。汤姆索亚是这本书的主人公，年幼的他失去了父母的呵护与爱，生活在姨妈，严厉的教育下。除了斥责就斥责，那怕汤姆犯一丁点错误姨妈也会责备他。汤姆的童年生活在黑暗中，但冒险却为他带来了光亮。他不喜欢坐在课桌前读书，可他却对大自然的鸟鸣花香无比热爱。他不喜欢做一个循规蹈规的乖孩子，可他却喜欢沿着密西西比河岸边冒险。

他勇敢不畏惧困难，即使困山洞许多天，也绝不会轻易放弃的人，当吃的已经用完时他依然坚信自己可以走出山洞。他向往自由讨厌束缚，他热爱自然厌烦教室，他顺从本心却又带些叛逆。

可以说汤姆的童年不完整，因为少了父母的. 陪伴，也可以说他的童年很完整，因为充满了挑战. 刺激和冒险，因为有鸟语花香、因为有大自然因为有那流淌不尽的密西西比河，他的童年充实而有多彩。

续了这本书，我被汤姆身上所有的美好品德深深打动了。他面对生活的困难所表现的乐观和勇敢，让我相信困难在勇者面前是垫脚石，在弱者面前永远是绊脚石。而我要做像汤姆一样面对挑战绝不退缩。

小学读后感篇七

曾经以为可卿是一位不值一提的小人物，甚至是遭世人唾弃的“擅风情”的“淫”女子。不然怎是匆匆来而又匆匆离去，“淫丧天香楼”？不然怎有焦大口中“爬灰的爬灰，偷小叔子的偷小叔子”的谩骂。

再读红楼，渐渐也悟得可卿是迷，使红楼神秘，淡淡清香如幽兰，任是枝叶摧残，其品性仍是一流。也开始为可卿哀叹惋惜。明白了其实真正掌握贾家命运的女人并非元春一人，可卿也是其中之一。

的洞穴，也在无数个焦虑的黑夜里挣扎，为她那可恨的自欺欺人和可怜的身不由己。

小学读后感篇八

暑假里，我读了一本书——《骆驼》，其中最令我难忘的是《白骆驼救谷子》的故事。

骆驼是人类的朋友，如果有人遇到危险，它们会尽其所能地前来救援。一次，一条百步金钱豹（是一种毒蛇），足有3米长，以任何人都来不及躲闪的速度像水浪一样游过来，缠在了谷子的右腿上，谷子死僵僵地立着，吓得连尖叫都不会了。这时，一峰浑身雪白的骆驼跑来了，张大鼻孔，颤悠悠地吸着气，努力把蛇吸过来。渐渐地，谷子右腿的上蛇身盘旋而出，慢慢地松懈了。忽听“哧”的一声响，百步金钱豹凌空而起，骆驼猛然松了一口气，百步金钱豹倏然落地，正好落在驼蹄的前面。白皑皑的骆驼抬起前蹄，踩了下去，谷子得救了。

人们往往认为骆驼很笨拙，却不知在生命危急的时刻，骆驼却能拼死相救。

读完这本书，我想：骆驼的品质十分高尚，我要学习骆驼乐于助人的精神，和同学们友好相处，在别人有困难时尽力相助，使人摆脱困境，获得平安快乐。

小学读后感篇九

大家都非常喜欢《西游记》这本书。我也非常喜欢它，常常读得津津有味、爱不释手。但是你知道这本书的作者是谁吗？对啦！是吴承恩。

这本书主要讲了唐僧和他的三个徒弟——大徒弟孙悟空、二徒弟猪八戒和三徒弟沙和尚一起到西天取经的故事。他们在

路上遇到了许许多多妖魔鬼怪，整整九九八十一难呀！可惜，唐僧经常人妖不分错怪孙悟空。因为妖怪们知道吃唐僧肉可以长生不老，所以总是争先恐后把唐僧抓起来。幸亏孙悟空武艺高强，几乎每次遇到妖怪都能转危为安，但也有他打不过妖怪的时候，他就上天请神仙帮忙。我最喜欢孙悟空，因为他神通广大、技艺高超，一路保护唐僧成功地获得了真经，他是我心目中的英雄。而且在他身上还有一种敢于和强大势力做斗争的勇敢的精神，令我十分欣赏。

通过反复读这本书，我的感想是遇到困难不能随便放弃，坚持到底才能胜利。就像唐僧师徒那样，最终战胜了妖魔鬼怪，获得了真经。这种喜剧结局是我最喜欢的。

有人喜欢扣人心弦的小说，有人喜欢天真烂漫的童话，而我却喜

1 / 3

欢充满智慧的《十万个为什么》。

其中，我最感兴趣的一个为什么是“为什么蜜蜂蜇人后会死去？”原来蜜蜂尾巴上的毒针连着它的毒腺和内脏。假如蜜蜂叮了人，它的倒钩会钩住人的皮肤，稍稍一使劲，就会把身体力的内脏拉出来，这样，蜜蜂就无法存活了。

世界上有很多没有解开的谜习题，所以我们要多读书来解答它们，《十万个为什么》是我们的好朋友，帮助我们共同探索世界的奥妙。

我看了很多课外书，对我印象最深的就是童话故事《一千零一夜》。

2 / 3

于使国王回心转意。

《一千零一夜》中还有许许多多这样的故事，有的发扬勇敢冒险精神，有的机智善良、敢于和恶势力作斗争的人们。

每篇故事都是曲折生动、想象丰富，大多数令人感动。如《神灯》则述说了一个小游手好闲的孩子在罪恶多端的巫师的帮助下得到了神灯。于是他运用神灯的法力和自己的智慧使家庭富有，娶到了公主，杀死了偷走了神灯的巫师，还杀死了为巫师报仇的巫师弟弟，他最终当上了国王。

通过看《一千零一夜》这本故事书。使我懂得了：做事只要有了：有始有终、不屈向上、勇往直前、不半途而废的精神，就算再难的事情都能做到。

网络搜集整理，仅供参考